

证券代码：000710

证券简称：天兴仪表

公告编号：2016-050

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6 月 15 日开市起停牌。2016 年 6 月 22 日，公司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2016 年 6 月 29 日，因确定该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6 年 7 月 6 日、7 月 13 日公司分别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2016 年 7 月 15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2016 年 7 月 22 日、7 月 29 日、8 月 5 日、8 月 12 日，公司分别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2016 年 8 月 15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2016 年 8 月 22 日、8 月 29 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2016 年 8 月 3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暨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相关事项的公告》；2016 年 9 月 6 日、9 月 13 日，公司分别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公司原预计在累计不超过 3 个月的时间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即原预计最晚将在 2016 年 9 月 15 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

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以下简称“《26 号准则》”)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信息。由于本次重组涉及的交易各方的法律、财务、业务等各方面核查工作量较大,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重组涉及的《重大资产出售协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业绩补偿协议》等相关协议仍在沟通谈判中,导致公司无法在预定时间内按照相关规定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

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于 2016 年 9 月 14 日召开了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停牌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9 月 15 日起继续停牌,并预计在不晚于 2016 年 12 月 15 日前,按照《26 号准则》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一) 标的资产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

本次重组拟出售的资产为“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天兴仪表”)目前拥有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等”,拟购买的资产为“北京贝瑞和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瑞和康”)100%股权”。

1、天兴仪表目前拥有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等

天兴仪表主要从事汽车、摩托车部品的设计、生产、加工及销售。天兴仪表的控股股东为成都天兴仪表(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兴集团”)，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吴进良先生。

2、贝瑞和康 100%股权

贝瑞和康是致力于应用高通量基因测序技术，为临床医学疾病筛查和诊断提供“无创式”整体解决方案的高科技生物技术公司。贝瑞和康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高扬先生。

(二) 交易具体情况

1、本次交易方案为天兴仪表将其目前拥有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等(以下简称“存量业务资产”)出售给天兴集团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天兴集团或其指定的第三方以现金形式购买；同时，天兴仪表向贝瑞和康全体股东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贝瑞和康 100%股权。

具体方案为：上市公司将存量业务资产出售给天兴集团或其指定的第三方(以下简称“资产承接方”)，资产承接方以现金进行购买。天兴集团保证，资产承接方将按照《重组框架协议》相关约定与上市公司签署正式《重大资产出售协议》，以现金形式购买上市公司全部资产和负债，并负责承接上市公司全部业务及人员。同时，上市公司以向贝瑞和康全体股东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贝瑞和康全体股东合计持有的贝瑞和康 10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持有贝瑞和康 100%股权。

本次资产重组的资产承接方为天兴集团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天兴集团是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次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将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同时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和借壳上市。

2、目前，资产重组相关的审计和评估工作正在进行，资产重组事项仍处于沟通谈判中。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交易内容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公告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为准。

二、上市公司在停牌期间所做的工作：

自天兴仪表进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之日起，公司与有关各方积极论证本次重组的相关事宜，推进本次重组的各项工作。截至目前，本次重组工作进展情况如下：

1、公司正在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

2、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停牌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并决议提请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

3、公司与本次资产重组交易各方就存量业务资产范围、交易方案、具体执行流程进行多轮论证及协商，并于 2016 年 8 月 27 日与天兴集团和贝瑞和康大股东高扬签署了《重组框架协议》，达成了资产重组意向。

4、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4 日召开了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停牌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5、停牌期间，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

三、继续停牌的原因

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交易各方的法律、财务、业务等各方面核查工作量较大，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以及拟出售存量业务资产的债权债务转移事项、合同主体变更事项、员工安置事项尚未完成。

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重大资产出售协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业绩补偿协议》等相关协议，仍在沟通谈判中。

基于上述原因，公司预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满 3 个月时（即 2016 年 9 月 15 日）仍无法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并复牌。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申报、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有序进行，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保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

四、预计复牌时间、下一步工作计划及承诺事项

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9 月 15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 3 个月，停牌时间自停牌首日起累计不超过 6 个月，即预计最晚将于 2016 年 12 月 15 日前披露符合《26 号准则》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

在股票复牌前，公司将继续协调各方共同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各项工作，结合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需的内外部决策程序。

如果公司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继续停牌期限内（即：在 2016 年 12 月 15 日前）仍未能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及时申请股票复牌并披露相关具体原因、是否继续推进本次重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公司承诺自披露相关公告之日起至少 6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五、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请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经公司董事长签字、董事会盖章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申请表》

特此公告。

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十四日